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4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洪凌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限售流通股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洪凌先生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 54 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光大证券以融入资金。本次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4611%，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9 月 19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9 月 18 日。

截止本公告日，陈洪凌先生持有我公司 26,287,623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487%。本次质押后，陈洪凌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54 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0542%，占公司总股本的 0.4611%。

二、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说明

陈洪凌先生本次股份质押目的为个人融资需要。陈洪凌先生

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个人日常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股份质押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因素。质押期限内，若股份出现平仓风险，陈洪凌先生将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

三、备查文件

1、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1日